

全国党委政法委系统“新时代政法楷模”

陕西省延安市委政法委：继承和发扬延安精神 勇做新时代忠诚卫士

□ 本报记者 鲍静 孙立昊洋

近年来，陕西省延安市委政法委大力弘扬延安精神，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督办落实、服务保障作用，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奋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进一步弘扬和传承延安时期政法工作形成的一系列好传统、好做法，延安市委政法委会同市中级政法单位加强陕甘宁边区法治文化研究，深入挖掘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边保处等光荣历史，深入开展“马锡五式人民法院”“张思德式好民警”系列创建活动，教育引导广大政法干警牢记党的根本宗旨，赓续红色血脉，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这一面，培育出一批先进典型。

树牢“延安无小事”底线思维，坚持把维护政治安全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时刻瞪大眼睛”的警惕性，建立市委政法委员会委员包抓县区机制，定期深入重点部位，实地排查化解风险隐患。

延安市委政法委创新开展新时代“十个没有”平安建设，抽调机关骨干力量加强调查研究，从延安时期“十个没有”的社会治理成功经验中汲取智慧和力量，以“努力重现延安时期‘十个没有’良好社会风气”为目标，在宝塔区试点基础上，制定全市新时代“十个没有”平安建设标准体系，深入开展“深化平安建设，实现十个没有”系列创建活动，平安校园、医院、酒店等行业领域新时代“十个没有”平安创建实现全域覆盖。陕西省新时代“十个没有”平安建设现场会在延安召开，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并入选全国创新社会治理优秀案例。

为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延安市委政法委深入总结基层“群众说事

制”“三官一律”进社区等基层经验做法，在全市全面推行“两说一联”（群众说事、法官说法、干部包联）机制，用拉家常、讲政策、讲道理的“群众说事”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将政法干警和农业农村、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等行政执法部门的执法人员吸纳为说法“法官”，“法官说法”先后四次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并在全国推广，“两说一联”机制被评为全国城乡社会治理典型案例。

此外，建立统一标准的“全科网格”管理体系，推行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多元化管理的“一领四化”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探索形成安塞“一岗七责”“三线服务”、延川“菜单式”矛盾调处化解，黄龙“五级联动”等基层创新经验做法，有效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延安市委政法委坚持稳字当头，以政治安全为大，以社会安定为重，以人民安宁为本，坚持把执法司法与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引领社会公序良俗有机结合起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健全完善委员会、政法委员会会议等制度，夯实包案领导和明确化解时限，呈现信访总量大幅下降、信访秩序全面好转的良好态势。通过走基层、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等形式，广泛听取群众呼声，积极建言献策，推动各级政法机关出台便民利民措施805条。健全完善市县乡三级综治中心实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采取长期入住、阶段入住、随时入住的方式，建立“中心吹哨、部门报到”的解决群众需求诉求机制，让群众有事“跑一次”、有事“跑一地”。

甘肃省临泽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着力打造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

□ 本报记者 张晨 赵志锋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是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创新社会治理方式的重要工作平台，是深化平安建设的重要支撑。近年来，甘肃省临泽县突出“实体、实战、实用、实效”要求，打造矛盾纠纷调处中心、社会心理健康服务指导中心、智能化社会治理中心为一体的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积极探索具有临泽特色、市域特点、时代特征的社会治理新模式，平安建设取得一定成效。自2005年以来，连续四届16年获全国平安建设表彰奖励，2021年被命名为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县，第二次捧得“长安杯”。

临泽县始终将县、镇、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作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临泽的奠基工程，坚持以“六有八化”为目标，协调组织、编制、财政等部门定编制、定职能、定岗位，推动县镇村（社区）综治中心100%实现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与此同时，构建“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便民服务”工作体系，通过“定人、定格、定责”，建立以党建为核心的“一核多元”全要素网格168个，配备专兼职网格员840名，拓展网格功能，细化网格职责，推动力量下沉、资源下沉、服务下沉。

临泽县综治中心坚持关口前移，以小切口撬动工作理念大转变，探索建立临泽县民生信息收集研判和预警处置工作机制，主动感知民生信息，主动发现、交办、转办问题，推动民生问题办理诉求渠道更畅通，回应问题更直接，解决困难更彻底，使基层综治中心真正成为社会治理、维护稳定的实战平台，全县形成社会治理“一张网”调度、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群众诉求“一条龙”服务的格局，推动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做优。

实现矛盾纠纷处理得早、化解得了，是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命题。为办好人民调解工作，临泽县不断创新“枫桥经验”，建立健全“中心吹哨、部门报

到”工作体系，创新推出“强化党建引领，加强前中后三段管理，推行五员五步五级调解考评”的“一核三端五调”闭环管理模式，落实“四分一中心”及三联动、司法确认、个案补贴等制度，广泛推广“七法四必访”、民主说事会等调解方式，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建立“五纵十横”大调解工作体系，评选挂牌党员中心户877个、综治（法治）中心户4776户，选聘人民调解员1074名，便民服务代办员76名，促使矛盾纠纷调成率保持在99%以上，70%以上民商事案件实现诉前调解结案，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难事不出县”。

为筑牢平安建设“桥头堡”，临泽县综治中心抢抓全省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县机遇，坚持“全面推进，重点突破”原则，建成县社会心理健康服务指导中心，组建以“四支队伍”为支撑的多元化社会心理健康服务团队，健全以“八项机制”为内容的全程化社会心理健康工作机制，根据服务对象不同需求及心理健康状况，在各个辖区开展心理服务和心理疏导，同时，一大批心理服务志愿者积极参与到社会心理健康服务活动中，全方位开展心理咨询、心理调节疏导、心理危机干预，构建起社会心理健康全程服务体系，筑牢预防社会风险和违法犯罪的“社会心理防线”，全面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心理咨询，这个听上去有些“高大上”的事儿，如今在临泽县变得很“接地气”。

在此基础上，持续深化“平安细胞工程”“平安五小工程”创建活动，每年命名表彰奖励优秀“综治（法治）中心户”100户，探索推行“一村一警一员一顾问”机制，开展“敬比赛夸、评花赛花”“晒被子、比孝心”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采取“互联网+”模式深入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活动，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平安建设的浓厚氛围，真正做到积小安为大安，全县平安单位、平安村（社区）、平安医院、平安校园创建分别达97.6%、97.4%、91.7%、100%。

给予优先立案。

2020年以来，万源市法院依法妥善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39件，判决赔偿生态修复费用1.7万元，增殖放流鱼苗34万余尾；开展茶事纠纷排查10余次，提供法律服务20余次；审结涉营商环境案件2765件，执结涉茶企案件15件，执行到位金额60万元。

坚决斩断伸向海洋的“采砂黑手”

三部门有关负责人就依法严惩涉海砂违法犯罪等工作答记者问

□ 本报记者 张昊

6月8日是世界海洋日，也是全国海洋宣传日。今天，最高人民检察院举行“法治护航 助力海洋强国建设”新闻发布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检、中国海警局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依法严惩涉海砂违法犯罪，加强全链条打击、一体化防治等工作开展情况回答了记者提问。

《法治日报》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近年来，涉海砂违法犯罪活动日益突出，严重威胁海洋生态环境安全，增加建筑工程领域安全隐患、影响海上通航安全、易于滋生黑恶势力，具有较大的社会危害性。面对打击涉海砂违法犯罪的新形势，三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坚决斩断伸向海洋的“采砂黑手”，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筑牢维护海洋生态环境和海砂资源安全屏障。

记者：人民法院近年来在依法惩治涉海砂违法犯罪方面做了哪些工作？下一步有哪些工作考虑？

最高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庭庭长李相波：人民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惩治涉海砂违法犯罪。在依法审理涉海砂刑事案件方面，2018年至2022年，人民法院共依法审结涉海砂刑事案件近800件，判处罪犯1700余人；针对涉海砂刑事案件特点，加大刑罚适用力度，对判处有罪的被告人绝大多数都依法并处或者单处了罚金，判处罚金数额总计近两亿元。

2016年，最高法会同最高检制定发布了《关于办理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明确对盗采海砂行为适用非法采矿罪，加大了对海砂资源的刑事司法保护力度。2022年，最高法又发布了《关于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惩治盗采矿产资源犯罪的意见》，要求各级人民法院依法严格审理各类涉海砂刑事案件，进一步健全完善了依法惩治盗采海砂犯罪的法律适用标准。

涉海砂刑事案件办理中的很多具体问题，如涉案海砂价值认定、主观故意认定等，都需要法、检、警相互配合、协同推进，形成合力，具有较大的社会危害性。面对打击涉海砂违法犯罪的新形势，三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坚决斩断伸向海洋的“采砂黑手”，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筑牢维护海洋生态环境和海砂资源安全屏障。

下一步，人民法院将坚持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继续依法加大对涉海砂违法犯罪的惩治力度，坚决维护好海洋生态环境安全、建筑工程安全、海上通航安全和国家能源安全。特别是对盗采海砂行为引发的重大、敏感非法采矿犯罪、重大责任事故犯罪等，坚决依法予以严惩，彻底斩断犯罪链条，铲除黑灰产业。同时，人民法院还将

坚持完善规则、织密刑事法网，坚持标本兼治、促进源头治理。

记者：近年来，检察机关在依法惩治涉海砂违法犯罪方面主要做了哪些工作，成效如何？

最高人民检察院法律政策研究室主任高景峰：全国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行“四大检察”职能，做到以“检察蓝”守护“海洋蓝”，在依法严厉打击涉海砂犯罪的同时，加大公益诉讼检察办案力度。2019年2月，最高检部署开展为期一年的“守护海洋”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2022年，全国检察机关立案办理非法开采矿产资源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731件，其中非法采砂案件1236件，进一步提升了公益保护质效，充分发挥和彰显检察公益诉讼在矿产资源保护领域的独特效能。

近年来，最高检联合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司法解释和司法解释性质文件，加大办案指导力度。由于海上犯罪的特殊性，如海上犯罪现场易破坏、证据易毁灭等，导致一线办案部门在办理涉海砂刑事案件时面临法律适用标准不统一、取证难度大、打击效果欠佳等现实难题，亟须有针对性加以解决。最高法、最高检、中国海警局在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了此次发布的依法打击涉海砂违法犯罪座谈会纪要。此外，最高检、中国海警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指导意见，及时总结提升有益经验，科学务实规范既

有机制。记者：中国海警局联合最高检、公安部部署开展了打击整治盗采海砂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请介绍一下具体情况？

中国海警局执法部副部长刘德军：近年来，中国海警局针对盗采海砂等破坏海洋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密切与有关部门协作配合，采取坚决有力措施，严密组织海上管控，依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推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非法采运海砂违法犯罪组织性、隐蔽性特征比较明显，中国海警局坚持情报导侦，加强专案攻坚，以“清源头、打团伙、摧网络”为目标，深挖上游，彻查下游，综合运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手段，始终保持高压严打态势。2019年以来，中国海警局共查获涉砂案件2300余起，采取刑事强制措施2300余人，行政处罚900余人，查扣海砂1200万余吨。

打击整治盗采海砂违法犯罪专项行动聚焦重点海域、重要目标、关键场所，全时段管控、全区域覆盖、全链条打击，重点突出五项任务：加强海陆日常巡查监管，强化重点对象和环节排查，严厉打击盗采海砂犯罪行为，推动涉砂船舶综合整治，严密海砂开采和疏浚项目监管。

下一步，中国海警局将密切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等协作配合，坚持信息共享，强化行刑衔接，严格依法办案，确保行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本报北京6月8日讯

关注·2023高考护航



图① 6月8日下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雅县公安局在该县第一中学、第二中学考点外设置高考反诈宣传点，民警向各位考生及家长面对面宣传反诈知识，谨防涉及高考及录取的各种诈骗手段。图为民警提醒广大考生和家长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本报记者 潘从武 本报通讯员 窦明媛 摄



图② 6月7日，全国高考拉开帷幕。山东省济南市公安局市中分局出台多项举措护航高考，组织民警到各个考点执勤巡逻，确保高考顺利进行。图为民警在山东省实验中学考点维护秩序，为考生和家长提供服务。

本报通讯员 郝鑫城 摄



图③ 为给938名高考考生提供一个安静的英语听力考试环境，6月8日，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干警来到省前黄高级中学考点进行检察监督，现场详细了解考点服务保障情况，并会同区生态环境工作人员借助仪器检测噪声分贝，协力守护考生耳边的清静。图为检察干警与生态环境工作人员检测噪声分贝。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高瑜越 摄



图④ 6月8日，安徽省含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借助高考开考后，考生家长聚集等候的有利时机，结合辖区道路交通特点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醒广大群众遵规守法、文明出行。图为民警为考生家长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通讯员 冯善军 摄

助力打好「雨中夺粮」仗 淮滨法院以法治守护百姓「粮袋子」

6月3日，天一放晴，河南省淮滨县人民法院马集法庭就有几户农民把收割的小麦拉到院内晾晒，干警们边打下手，边给村民倒水喝。村民老王拿出毛巾擦了擦脸说：“没想到今年遇到多年没见到的‘烂场雨’天气，看到麦子困在阴雨天里，大伙儿心急如焚，能在法庭大院里晾晒，真是解了燃眉之急。”

自5月下旬以来，淮滨县出现连续降雨天气，雨一停，农民就在当地政府指导下进行抢救。淮滨县法院要求离群众最近的人民法庭全部把大院向农民开放，就近为农民提供晾晒空间，同时提供好生活保障。

“为打好‘雨中夺粮’这场硬仗，我们主动延伸服务触角，组织干警走进乡村，走进麦田，主动服务。”淮滨县法院院长张振芳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淮滨县出产的弱筋小麦在全国品质最高，几乎覆盖全县80多万亩耕地，该县因此被誉为“中国弱筋小麦第一县”，法院成立志愿者服务队，帮助收割困难家庭夏收夏种，确保不漏收、不少收、应收尽收，助力小麦颗粒归仓。

“我们帮助农民抢收和办案两不误。”马集法庭庭长沈小平说，有的农民把麦子收割后，因土地纠纷影响到夏种。

6月2日，沈小平带领法庭干警联合台陈村村委会成功化解一起土地承包经营权纠纷。原告王某与被告系同村亲戚，王某外出打工时，将其承包的耕地暂时交由被告耕种，今年夏收期间，准备收回自己耕种，却遭被告拒绝，双方因此产生纠纷。马集法庭受理该案后，沈小平把调解现场放在田间地头，充分听取原、被告诉求和村干部意见，引导双方解开心结，促使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原告当场向法院申请撤诉。

“防胡法庭干警在麦田调解案件以后，现场帮助农民收割麦粮；张庄法庭干警在田间地头开展普法活动，就农民当下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解答；期思法庭干警为农民讲解农业保险理赔相关规定……”张振芳举例说，干警们为了不耽误当事人夏收夏种，降低当事人诉累，不辞辛劳奔波在田间地头，调解纠纷矛盾，以法治守护百姓“粮袋子”。

万源法院以法赋能助力产业发展

本报讯 记者杨做多 通讯员刘剑波 近年来，四川省万源市人民法院主动服务茶旅产业融合发展，取得良好效果。选派资深法官担任环境庭庭长，抽调刑事、民事、行政审判法官组成专门合议庭，加快推进环境审判专门化进程；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开设涉茶企诉讼“绿色通道”，安排专人全程指导办